

兰州新区商务和文化旅游局 (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)

新商文旅发〔2023〕7号

兰州新区商务和文化旅游局 (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) 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补助资金的通知

兰州新区秦川园区管理委员会:

经会议研究同意,现下达你单位2022年中央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30万元,专项用于秦川镇秦王川文化广场配置文化宣传电子屏幕,坚决杜绝截留、挪用、挤占。请你单位规范做好资金使用和绩效评价管理,于资金拨付完成15日内将《2022年中央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》及印证资料报我局备案。

特此通知。



附件：2022 年中央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兰州新区商务和文化旅游局
(兰州新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)

2023 年 2 月 18 日



2022年中央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	2022年中央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						
省级财政部门		甘肃省财政厅	省级主管部门		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			
市级财政部门		兰州新区财政局	市级主管部门		兰州新区商务和文化旅游局（综保区管委会）			
实施单位								
资金情况	年度资金总额	全年执行数	执行率（%）	分值	得分			
总体目标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（权重）	指标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			
		质量指标						
		时效指标						
		成本指标				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			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			

注：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100分，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相加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，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，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，但总分应为100分。

